

中共永州市国土资源局党组文件

永国土资党〔2016〕5号

关于刘利民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县区国土资源局（分局）党组（党支部），局机关各党支部、直属单位各党支部：

经研究同意：

刘利民同志任双牌县国土资源局党组副书记（排名张辉光同志之后）。

中共永州市国土资源局党组
2016年4月13日



抄送：双牌县委组织部

永州市国土资源局办公室

2016年4月13日印制